

证券代码：430152

证券简称：思银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6日收到于晓军、万雪松、赵辰清于2022年9月6日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三方的一致行动关系于2022年9月6日解除。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一致行动人执行情况

于晓军、万雪松、赵辰清于2010年7月9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任何一方按照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向董事会或股东会提出提案或者临时提案时，均应事先与其他各方协商一致；如果经过充分沟通与协商，各方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以协议各方中持股比例最大的一方的意见为准，以其作为各方认可的最终共同议案；对于该等议案的审议，各方均应投同意票。

《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均遵守前述协议，不存在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况，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的纠纷。

### 二、《一致行动人协议》解除情况

2010年7月9日，于晓军、万雪松、赵辰清三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因万雪松、赵辰清已经从公司离职且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任何职务，现经友好协商，于晓军、万雪松、赵辰清于2022年9月6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三方同意，一致行动解除后，各方在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它重大事宜方面不再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各自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意愿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投票权，各方不再受该协议约束，亦不再享受该协议约定的权利或承担该协

议约定的任何义务，基于前述《一致行动人》所享有的一切权利、义务均告终结。

一致行动人解除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仍是于晓军，实际控制人是于晓军，无一致行动人。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完整、财务独立造成不良影响。本次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解除事宜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7日